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回购公司股份（二期）实施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1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回购公司股份（二期）实施期限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1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二期）方案的议案》，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自2022年10月13日至2023年10月12日。公司于2022年10月19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二期）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65）。

二、回购实施情况

2022年10月31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2年10月31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3,843,9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7%，最高成交价为47.7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9.9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5,097.89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延期的具体说明

自2022年10月13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后，公司根

据整体资金情况积极履行回购承诺。实施回购期间，受全球经济周期变化、市场行情、公司股价变化，以及公司股份回购交易窗口期、资金安排计划等多重因素的综合影响，为优先保障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在原定的回购期限内无法完成回购计划。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内在价值的认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综合考虑经济环境、证券市场变化、公司资金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以及股份回购进展等因素后，拟对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6个月，延期至2024年4月12日止，即回购实施期限为自2022年10月13日至2024年4月12日。

除回购实施期限延长外，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本次回购方案调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四、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延长回购股份实施期限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

2、公司延长回购股份实施期限是结合公司回购实际情况及进度对股份回购期限进行的延期，有利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

3、公司延长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事项审议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延长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限。

五、本次延长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对公司的影响

除回购实施期限延长外，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本次回购实施期限延期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六、相关风险提示

1、在回购期间，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确定的回购价格，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回购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4、本次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可转债转股，可能存在相关计划未能经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有关人员放弃认购股份、可转债持有人放弃转股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转让、授予或转股的风险。

5、公司将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2日